



明代刊工姓名全錄

下

李國慶編



明代刊工姓名全錄

下

李國慶編

上海古籍出版社

明代刊本及其刊工題名錄

A

1、阿差末菩薩經七卷 明末當湖馮洪業刊本

[阿差末菩薩經七卷]

明末當湖馮洪業刊本 09033. 73

西晉釋竺法護譯。

版匡高 22.1 釐米，寬 15.3 釐米。每半葉十行，行二十字。版心下方記“伐四(至十)”。

首卷首行頂格題“阿差末菩薩經卷第一”，次行低一格題“西晉三藏竺法護譯”。卷末有尾題。卷七尾題後有各卷音釋，馮洪業施刻願文。尾題下記刻工名。

刻工：胡應璩、芮仲樓、祁學軻、畢師讀、吳文煌等。

書中鈐有“國立中央/圖書館/藏書”朱文方印、“福緣/蓮社/藏經”朱文方印、“靈虛/寶藏”朱文長方印。

(郭啓傳/黃月梅)(《善本書志初稿·子部四》22 頁)

2、阿唎多羅陀羅尼阿嚕力經一卷 明末清初刻本

[阿唎多羅陀羅尼阿嚕力經一卷]

明末清初刻本 09033. 967

唐釋不空譯。

版匡高 22.5 釐米，寬 15.6 釐米。四周雙邊，每半葉十行，行二十字。版心上方記部類“經”字，中間記經名“阿唎多羅陀羅尼阿嚕力經”，下方有葉次，再下方以千字文編序，題“流五”。

刻工：恒瑞(丁巳恒瑞重刊)。

卷端首行頂格題“阿唎多羅陀羅尼阿嚕力經”，第二行低四格題“特進試鴻臚卿大興善寺三藏大廣智下空奉詔譯”，卷末有尾題，次有音釋。此經無施刻之識語，故無法得知此經之刊刻時間，但末葉版心下方鐫“丁巳恒瑞刊”，又 09033. 965 之刻工亦有恒瑞，又此冊之首有一葉圖像，版心下方亦鐫“徑山化城恒瑞梓”，此經之刊刻年應在明末清初。

書中鈐有“靈虛/寶藏”朱文長方印、“國立中央/圖書館/藏書”朱文方印、“不薄今/人愛古人”白文長方印。

(柯淑惠/黃月梅)(《善本書志初稿·子部四》309

頁)

3、阿毗達磨發智論二十卷 明崇禎九年至十年(1636—1637)兩廣都察院熊文燦刊本

[阿毗達磨發智論二十卷]

明崇禎九年至十年(1636—1637)兩廣都察院熊文燦刊本 09033. 1218

唐釋玄奘譯。

版匡高 22.3 釐米，寬 15.3 釐米。版式行款同前，版心中匡上端題“阿毗達磨發智論卷幾”，下端記葉碼，各卷葉次自為起訖。下匡依序刻“傍一”至“傍十”、“啓一”至“啓十”。

刻工：恒瑞(徑山化城恒瑞梓)。

卷一首行頂格題“阿毗達磨發智論卷第一”，第二、三行低三格題“尊者迦多衍尼子造/唐三藏法師玄奘奉詔譯”。卷末有尾題，文字同，後有音釋十則及施刻願文：“兩廣都察院熊文燦捐俸貲助刻/阿毗達磨發智論第一卷，計字七千二百一/十箇，該銀三兩六錢零五厘。伏願/六根雪淨，三障冰清，即生啓悟妙心，世世弘開/道眼。海虞釋契經對，/崇禎九年仲冬月徑山化城寺識。”卷首扉葉前後半分別為佛像及龕形木記，與前述各部相同。各冊封面有書名簽，題“論”，書名及起訖卷次等。全書二十卷，收於大正藏第二十六冊。本論為前述《阿毗曇八捷度論》(09033. 1216)之異譯。

書中鈐有“國立中央/圖書館/藏書”朱文方印、“福緣/蓮社/藏經”朱文方印、“佛弟子/陳廷照/敬藏印”白文方印、“靈虛/寶藏”朱文長方印。

(程嘉文/黃月梅)(《善本書志初稿·子部四》393 頁)

4、阿毗達磨法蘊足論十卷 明崇禎庚辰(十三年，1640)吳江葉紹顯刊本

[阿毗達磨法蘊足論十卷]

明崇禎庚辰(十三年，1640)吳江葉紹顯刊本 09033. 1239

唐釋玄奘譯。

版匡高 22.1 釐米，寬 15.5 釐米。版式行款同前，版心中匡上端題“阿毗達磨法蘊足論卷幾”，下端記葉碼，各卷葉次自為起訖。下匡刻“陞一”至“陞十”。

刻工：恒瑞（徑山化城恒瑞梓）、劉標、胡之瑗（上元胡之瑗刻）、于夢穩（上元于夢穩刻）、戴汝茂（上元戴汝茂刻）、劉汝臣等。

卷一首行頂格題“阿毗達磨法蘊足論卷第一”，第二、三行低三格題“尊者大目乾連造/唐三藏法師玄奘奉詔譯”。卷末有尾題，文字同。其下有小字“說一切/有部”。後有校訛一則、音釋二十五則及施刻願文：“廣東巡按吳江縣居士葉紹顯刻此/阿毗達磨法蘊足論卷一，計九千一百九十字，該銀四兩五錢九分五厘。唐縣比丘/如渡對，姜士睿書，/崇禎庚辰孟夏月吳江接待寺識。”開卷扉葉前半有佛坐像，二尊者侍立在側；後半則為蟠龍蓮座龕形木記：“皇圖鞏固，帝道遐昌，/佛日增輝，法輪常轉。”全書十卷，今收於大正藏第二十六冊。本論為阿毗達磨六足論之一，係以眾法之寶聚普施眾生之著作，故有此稱。全書共分二十一品：學處品、預流支品、證淨品、沙門果品、通行品、聖種品、正勝品、神足品、念往品、聖諦品、靜慮品、無量品、無色品、修定品、覺支品、雜事品、根品、處品、蘊品、多界品、緣起品。靖邁為本書作後序（本部無），稱此論為“蓋阿毗達磨之權輿，一切有部之洪源也”。

書中鈐有“國立中央/圖書館/藏書”朱文方印、“福緣/蓮社/藏經”朱文方印、“靈虛/寶藏”朱文長方印、“不薄今/人愛古人”白文長方印。

（程嘉文/黃月梅）（《善本書志初稿·子部四》401 頁）

5、阿毗達磨集異門足論二十卷 明崇禎十一年（1638）兩廣總督熊文燦刊本

〔阿毗達磨集異門足論二十卷〕

明崇禎十一年（1638）兩廣總督熊文燦刊本 09033. 1219

唐釋玄奘譯。

版匡高 22.3 釐米，寬 15.6 釐米。版式行款同前，版心中匡上端題“阿毗達磨集異門足論卷幾”，下端記葉碼，各卷葉次自為起訖。下匡依序刻“甲一”至“甲十”、“帳一”至“帳十”。

刻工：栢良武、胡之瑗、于夢穩、栢良堦、劉標（江寧劉標刻）、朱汝相、戴光裕等。

卷一首行頂格題“阿毗達磨集異門足論卷第一”，第二、三行低三格題“尊者舍利子說/唐三藏法師玄奘奉詔譯”。卷末有尾題，文字同。後有音釋十一則及施刻願文：“兩廣總督軍門熊文燦捐貲刻，該銀二兩六錢二分五厘。/阿毗達磨集異門足論卷第三。河南唐縣比/丘如

渡對，上元陳兆熊書，栢良武刻，/崇禎十一年吳江接待寺識。”“第三”應為“第一”之誤，“該銀二兩六錢二分五厘”十字原本漏刊，補刻於願文匡內空處，故與上下文不合。全書二十卷，今收於《大正藏》第二十六冊。本論為阿毗達磨六足論之一，係舍利子為預防佛陀入滅後之諍論而作，計分十二品：緣起品、一法品至十法品、讚勸品。書中常引法蘊足論，故必作於是書之後。

書中鈐有“國立中央/圖書館/藏書”朱文方印、“福緣/蓮社/藏經”朱文方印、“佛弟子/陳廷照/敬藏印”白文方印、“靈虛/寶藏”朱文長方印、“翁印分”墨文長方印、“不薄今/人愛古人”白文長方印。

（程嘉文/黃月梅）（《善本書志初稿·子部四》394 頁）

6、阿毗達磨界身足論二卷 明崇禎十一年（1638）兩廣總督熊文燦刊本

〔阿毗達磨界身足論二卷〕

明崇禎十一年（1638）兩廣總督熊文燦刊本 09033. 1225

唐釋玄奘譯。

版匡高 22.7 釐米，寬 15.5 釐米。版式行款同前，版心中匡上端題“阿毗達磨界身足論卷上（下）”，下端記葉碼，各卷葉次自為起訖。下匡刻“席七”、“席八”。

刻工：栢良堦（上元栢良堦刻）、栢良鳳（金陵栢良鳳刻）等。

首卷首行頂格題“阿毗達磨界身足論卷上”，第二、三行低三格題“尊者世友造/唐三藏法師玄奘奉詔譯”。卷末有音釋十四則，後為尾題，文字同。再後為施刻願文：“兩廣總督軍門熊文燦捐貲刻此/阿毗達磨界身足論卷上，計字六千八百七/十八個，該銀三兩四錢三分九厘。唐縣/比丘如渡對，上元栢良堦刻，/崇禎戊寅年季秋月吳江接待寺識。”本書今收於《大正藏》第二十六冊，為阿毗達磨六足論之一。本論分二品：本事品、分別品。前者敘十大地法、十大煩惱地法、十小煩惱地法、五煩惱、五見、五觸、五根、五法、六識身、六觸身、六受身、六想身、六思身、六愛身等；後者略分十六門，廣立八十八門，分別心與五受、六識、無慚無愧等之相應不相應，及蘊、處、界與心所之相應不相應。

書中鈐有“國立中央/圖書館/藏書”朱文方印、“福緣/蓮社/藏經”朱文方印。

（程嘉文/黃月梅）（《善本書志初稿·子部四》396 頁）

7、阿毗達磨俱舍論本頌二卷 明崇禎辛巳（十四年，1641）吳江葉紹顯刊本

〔阿毗達磨俱舍論本頌二卷〕

明崇禎辛巳（十四年，1641）吳江葉紹顯刊本 09033. 1213

唐釋玄奘譯。

版匡高 21.8 釐米，寬 15.3 釐米。版式行款同前，版心中匡上端題“阿毗達磨俱舍論本頌卷上（下）”，下端記葉碼，各卷葉次自為起訖。下匡刻“畫三”、“畫四”。

刻工：范九理（建陽范九理刻）、陳宗文等。

卷一首葉首行頂格題“阿毗達磨俱舍論本頌卷上”，次行起低三格題“尊者世親造/唐三藏法師玄奘奉詔譯”。卷末有尾題，文字同。後有音釋十一則及施刻願文：“吳江居士葉紹顯捐貲刻此/阿毗達磨俱舍論本頌卷上，計字七千三百/三十六箇，該銀三兩六錢六分八厘。/浮山釋在定對，上元陳兆熊書，建陽范/九理刻，/崇禎辛巳季夏吳江接待寺識。”全書二卷，共八品：一為分別界品，二為分別根品，三為分別世界品，四為分別業品，五為分別隨眠品，六為分別賢聖品，七為分別智品，八為分別定品。

書中鈐有“國立中央/圖書館/藏書”朱文方印、“福緣/蓮社/藏經”朱文方印、“佛弟子/陳廷照/敬藏印”白文方印。

（程嘉文/黃月梅）（《善本書志初稿·子部四》391 頁）

8、阿毗達磨俱舍釋論二十二卷 明崇禎至清康熙間刊本

[阿毗達磨俱舍釋論二十二卷]

明崇禎至清康熙間刊本 09033. 1212

陳釋真諦譯。

版匡高 22.2 釐米，寬 15.5 釐米。版式行款同前，版心中匡上端題“阿毗達磨俱舍釋論卷幾”，下端記葉碼，各卷葉次自為起訖。下匡依序刻“禽一”至“禽十”、“獸一”至“獸十”、“畫一”至“畫二”。

刻工：恒瑞（徑山化城恒瑞梓）、范九理（建陽范九理刻）、周尚卿（江寧周尚卿刻）、尹士忠（宜興尹士忠刻）、周繼台（上元周繼台刻）、陳叔道（進寧陳叔道刻）、朱應秀（江寧朱應秀刻）、陳宗文（上元陳宗文刻）等。

卷一首葉（因前有序文等，故葉次為四）首行頂格題“阿毗達磨俱舍釋論卷第一”，次行起低五格題“婆藪盤豆造/陳三藏真諦譯”。卷末有尾題，文字同。後有校訛一、音釋六，最後為施刻願文：“吳江居士沈自徵捐貲刻紹顯刻此/阿毗達磨俱舍釋論卷一，計一萬一千四百/四十九字，該銀五兩七錢二分五厘。/唐縣比丘如渡對，建陽范九理刻，/崇禎辛巳（十四年，1641）孟春吳江接待寺識。”開卷扉葉前半有佛坐像，二尊者於旁侍立；後半為蟠龍蓮座龕形木刻，刻“皇圖鞏固，帝道遐昌，/佛日增輝，法輪常轉”。次為《阿毗達磨俱舍釋論序》，署“沙門慧愷述”。全書二十二卷，為真諦譯於陳天嘉四年

（563），收入《大正藏》第二十九冊。世稱“舊俱舍”，以別於玄奘於唐永徽二年（651）譯之三十卷本“新俱舍”（09033. 1310）。

書中鈐有“福緣/蓮社/藏經”朱文方印、“佛弟子/陳廷照/敬藏印”白文方印、“國立中央/圖書館/藏書”朱文方印、“靈虛/寶藏”朱文長方印、“不薄今/人愛古人”白文長方印。

（程嘉文/黃月梅）（《善本書志初稿·子部四》391 頁）

9、阿毗達磨品類足論十八卷 明崇禎十一年（1638）金壇于玉德刊本

[阿毗達磨品類足論十八卷]

明崇禎十一年（1638）金壇于玉德刊本 09033. 1220

唐釋玄奘譯。

版匡高 22.5 釐米，寬 15.4 釐米。版式行款同前，版心中匡上端題“阿毗達磨品類足論卷幾”，下端記葉碼，各卷葉次自為起訖。版心下匡依序刻“對一”至“對十”、“楹一”至“楹八”。

刻工：劉啓明（旌邑劉啓明刻）。

卷一首行頂格題“阿毗達磨品類足論卷第一”，第二、三行低三格題“尊者世友造/唐三藏法師玄奘奉詔譯”。卷末有尾題，題下附小字雙行：“說一切/有部。”後有音釋六則及施刻願文：“金壇居士于玉德施貲刻此阿毘品類足論，/計字四千六百八十，該銀二兩三錢四分。”扉葉有佛與諸羅漢、菩薩、金剛像。各冊封面有書名簽，上題“論”、“阿毗達磨品類足論”、“對上”（或“對下”、“楹上”、“楹下”）。全書十八卷，今收入大正藏第二十六冊。本論為阿毗達磨六足論之一，係因五法、五蘊、十二處、十八界等法雖衆多而流類不同，本論乃隨品類而條貫義理，收攝一切法，周圓滿足而不亂。計分八品：辯五事品、辯諸智品、辯諸處品、辯七事品、辯隨眠品、辯攝等品、辯千問品、辯決擇品。

書中鈐有“國立中央/圖書館/藏書”朱文方印、“福緣/蓮社/藏經”朱文方印、“佛弟子/陳廷照/敬藏印”白文方印、“靈虛/寶藏”朱文長方印。

（程嘉文/黃月梅）（《善本書志初稿·子部四》394 頁）

10、阿毗達磨識身足論十六卷 明崇禎十一年（1638）兩廣總督熊文燦刊本

[阿毗達磨識身足論十六卷]

明崇禎十一年（1638）兩廣總督熊文燦刊本 09033. 1224

唐釋玄奘譯。

版匡高 22.7 釐米，寬 15.5 釐米。版式行款同前，版心中匡上端題“阿毗達磨識身足論卷一”，下端記葉碼，

葉次自為起訖。下匡刻“設一”至“設十”、“席一”至“席六”。

刻工：恒瑞（徑山化城恒瑞梓）、胡之瑗（上元胡之瑗刻）、栢良鳳（或作上元栢良鳳刻）、徐立猷（上元徐立猷刻）、栢良武、劉標（江寧劉標刻）、劉汝耀（江寧劉汝耀刻）、栢良堦、王家達。

卷一首行頂格題“阿毗達磨識身足論卷第一”，第二、三行低三格題“提婆設摩阿羅漢造/唐三藏法師玄奘奉詔譯”。卷末有尾題，文字同。題下有字雙行：“說一切/有部。”後有校誤一則、音釋六則及施刻願文：“兩廣總督軍門熊文燦捐資刻此/阿毗達磨識身足論卷第一，計字七千三百/四十八箇，該錢三兩六錢七分四厘。唐/縣比丘如渡對，毘陵陸大生書，上元胡/之瑗刻，/崇禎戊寅年仲秋月吳江接待寺識。”全書十六卷，今收入《大正藏》第二十六冊。本論為阿毗達磨六足論之一，說明識心與肉身相應具足，應如法修行。有七千頌，分為六品：目乾連蘊、補特伽羅蘊、因緣蘊、所緣緣蘊、雜蘊、成就蘊。

書中鈐有“國立中央/圖書館/藏書”朱文方印、“福緣/蓮社/藏經”朱文方印、“佛弟子/陳廷照/敬藏印”白文方印、“靈虛/寶藏”朱文長方印、“不薄今/人愛古人”白文長方印。

（程嘉文/黃月梅）（《善本書志初稿·子部四》396頁）

11、阿毗曇八犍度論三十卷 明崇禎辛巳（十四年，1641）吳江葉紹顯刊本

〔阿毗曇八犍度論三十卷〕

明崇禎辛巳（十四年，1641）吳江葉紹顯刊本 09033. 1216

苻秦釋僧伽提婆、竺佛念譯。

版匡高 21.7 釐米，寬 15.5 釐米。版式行款同前，版心中匡上端題“阿毗曇八犍度論卷幾”，下端記葉碼，各卷葉次自為起訖。下匡依序刻“彩一”至“彩十”、“仙一”至“仙十”、“靈一”至“靈十”。

刻工：恒瑞（徑山化城恒瑞梓）、方廷祥（上元方廷祥刻）、范九理（建陽范九理刻）、陳宗文（上元陳宗文刻）、朱應秀（江寧朱應秀刻）等。

卷一首行頂格題“阿毗曇八犍度論卷第一”，次行起低五格題“迦旃延子造/苻秦闍賓三藏僧伽提婆共竺佛念譯”。卷末有尾題，文字同。後有音釋十六則及施刻願文：“吳江居士葉紹顯捐貲刻此/阿毗曇八犍度論卷第一，計字六千四百三/十六箇，該銀三兩二錢一分八厘。浮山/釋在定對，上元于從龍書，上元方廷祥刻，/崇禎辛巳孟秋月吳江接待寺識。”開卷扉葉前半有佛坐像，二尊者侍立於側；後半為蓮座蟠龍龕形木記：“皇圖鞏固，帝

道遐昌，/佛日增輝，法輪常轉。”後有《阿毗曇八犍度論序》，署“晉釋道安述”。全書三十卷，分五冊，各冊封面貼有書名簽，上題書名、“論”，各冊起訖卷次。本論為印度迦旃延子所造，漢譯於建元十九年（383），今收入《大正藏》第二十六冊，乃《阿毘達磨發智論》（09033. 1218）之異譯本。犍度為“聚”之音譯。本書以篇章有八聚，故名。

書中鈐有“福緣/蓮社/藏經”朱文方印、“佛弟子/陳廷照/敬藏印”白文方印、“國立中央/圖書館/藏書”朱文方印、“靈虛/寶藏”朱文長方印、“不薄今/人愛古人”白文長方印。

（程嘉文/黃月梅）（《善本書志初稿·子部四》392頁）

12、阿毗曇心論四卷 明崇禎己卯（十二年，1639）刊本〔阿毗曇心論四卷〕

明崇禎己卯（十二年，1639）刊本 09033. 1231

東晉釋僧伽提婆、慧遠全譯。

版匡高 22.2 釐米，寬 15.5 釐米。版式行款同前，版心中匡上端題“阿毗曇心論卷幾”，下端記葉碼，各卷葉次自為起訖。下匡刻“瑟七”至“瑟十”。

刻工：栢良武（上元栢良武刻）、栢良堦（上元栢良堦刻）、胡之瑗（上元胡之瑗刻）等。

卷一首行頂格題“可毗曇心論卷第一”，第二、三行低三格題“尊者法勝造/東晉僧伽提婆共慧遠譯”。卷末有尾題，文字同。後有校誤一則、音釋五則。最後為施刻願文：“吳江縣居士吳煥、周永年、周永言、周永肩、吳昌壽、吳昌迪等為/虞部葉紹袁五十生辰捐資刻此/阿毗曇心論一卷，計七千八百四十六字，/該銀三兩九錢二分三厘。唐縣比丘如渡/對，秣陵朱以信書，上元栢良武刻，/崇禎己卯仲夏吳江接待寺識。”全書四卷，略稱心論，今收於《大正藏》第二十八冊。本書為法勝編於公元 250 年，由大毘婆沙論濃縮為二百五十偈。東晉孝武帝太元九年（384），僧伽提婆將本論譯為中文，七年後由慧遠整理為四卷。

書中鈐有“國立中央/圖書館/藏書”朱文方印、“福緣/蓮社/藏經”朱文方印、“靈虛/寶藏”朱文長方印、“不薄今/人愛古人”白文長方印、“翁印分”墨文長方印（以上二印重疊）。

（程嘉文/黃月梅）（《善本書志初稿·子部四》398頁）

13、阿毘達磨藏顯宗論四十卷 明崇禎壬申（五年，1632）金壇于玉德刊本

〔阿毘達磨藏顯宗論四十卷〕

明崇禎壬申（五年，1632）金壇于玉德刊本 09033. 1209

唐釋玄奘譯。

版匡高 22.8 釐米，寬 15.5 釐米。四周雙邊，每半葉十行，行二十字。版心依次記“論、阿毘達磨藏顯宗論卷幾、葉次、宮一”。共有宮、殿、盤、鬱等號。

刻工：恒瑞（徑山化城恒瑞梓）。

首卷首行頂格題“阿毘達磨藏顯宗論卷第一”，二、三行低三格題“尊者衆賢造/唐三藏法師玄奘率詔譯”，卷末有尾題、音釋、施刻紀錄，文云：“金壇居士于玉德施資刻此阿毘達磨藏顯宗論第一卷，計字五千九百九十六個，該銀二兩六錢九分八厘，崇禎壬申歲孟秋月金沙顧龍山識。”封面書籤題“論、阿毘達磨藏顯宗論、卷次、墨釘（以墨筆填注）”。卷首有佛像一、蟠龍碑一，版心下方記“徑山化城恒瑞梓”。本論又名顯宗論。作者衆賢之前曾撰“順正理論”，以論破世親之俱舍論，後以“順正理論”之文廣博而難把握，乃摘要更作本論，專主顯正，分為九品，即序品、辯本事品、辯差別品、辯緣起品、辯業品、辯隨眠品、辯賢聖品、辯智品、辯正品。

書中鈐有“國立中央/圖書館/藏書”朱文方印、“福緣/蓮社/藏經”朱文方印、“佛弟子/陳廷照/敬藏印”白文方印、“靈虛/寶藏”朱文長方印、“翁印”朱文長方印、“不薄今/人愛古人”白文長方印。

（郭啓傳/楊憶湘）（《善本書志初稿·子部四》390 頁）

14、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二百卷 明萬曆壬子（四十年，1612）至丙辰（四十四年，1616）吳用先刊本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二百卷]

明萬曆壬子（四十年，1612）至丙辰（四十四年，1616）吳用先刊本 09033. 1206

唐釋玄奘譯。

版匡高 22.9 釐米，寬 15.7 釐米。四周雙邊，每半葉十行，行二十字。版心依次記“論、大毘婆沙論卷幾、葉次、心一”。

刻工：恒瑞（徑山化城恒瑞梓）、端司堯（溧水端司堯刻）、劉文元（真州劉文元刻）、鄭大化、徐世繼（涇縣徐世繼刻）、端司禹（或作溧水端司禹刻）、李熠（或作上元李熠刻）、劉邦承（旌德劉邦承刻）、徐廷旻（涇縣徐廷旻刻）、王蘭（上元王蘭刻）、潘繼德（句容潘繼德刻）、陶邦立（或作上元陶邦立刻）、李再興（或作上元李再興刻）、李文煒（上元李文煒刻）、宋彥敖（江寧宋彥敖刻）、吳文輝（或作上元吳文輝刻）、陳應武（溧水陳應武刻）、張應文（上元張應文刻）、李一能（上元李一龍刻）、劉邦瀛（旌德劉邦瀛刻）、宋彥鰲（江寧宋彥鰲刻）、徐世瀛（涇縣徐世瀛刻）、王芝（上元王芝刻）、陶夢信（上元陶夢信刻）、朱家相（金陵朱家相刻）、陶文汜（上元陶文汜刻）、

陶邦本（上元陶邦本刻）、許一科（上元許一科刻）、祁汭（上元縣祁汭刻）、業時進（上元業時進刻）、潘汝亨（涇縣潘汝亨刻）、李應章（上元李應章刻）、陳秉達（溧水陳秉達刻）、吳文科（上元吳文科刻）、洪以信（進賢洪以信刻）、戴伍（上元戴伍刻）、栢良堦（上元栢良堦刻）、陳秉訓（溧水陳秉訓刻）、楊萬初（溧水楊萬初刻）、陶學謙（溧水陶學謙刻）、潘省詞（句容潘省詞刻）、萬世珍（進賢萬世珍刻）、陶學恭（溧水陶學恭刻）、陶孟禎（上元陶孟禎刻）、徐世台（涇縣徐世台刻）、劉光彩（旌德劉光彩刻）等。

首卷首行頂格題“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二、三行低三格“五百大阿羅漢等造/唐三藏法師玄奘奉詔譯”，卷末有尾題、音釋、施刻紀錄，文云：“浮渡居士吳用先施資刻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第一卷，計字五千二百二十個，該銀二兩六錢一分。金陵釋仁朴對，上元王自謙書，溧水端司堯刻，萬曆壬子歲冬十一月徑山化城識。”本論乃注釋印度迦多衍尼子的《阿毗達磨發智論》，備列諸種異說自西元一〇〇至一五〇年間於北印度迦濕彌羅編輯而成，為部派佛教教理之集大成者，相傳係貴霜王朝迦貳色迦王招集五百羅漢，經十二年而成。內容與發智論同樣分雜、結、智、業、大種、根、定、見等八蘊，系統總結說一切有部之主張，並批評其他各派，其中心論題是“三世實有論”、“法體恒有論”。書另有北涼浮陀跋摩等譯六十卷本《阿毘曇毗婆沙論》，世稱舊婆沙，相當於玄奘譯本卷一一一以前部分。

書中鈐有“國立中央/圖書館/藏書”朱文方印、“福緣/蓮社/藏經”朱文方印、“佛弟子/陳廷照/敬藏印”白文方印、“不薄今/人愛古人”白文長方印。

（郭啓傳/楊憶湘）（《善本書志初稿·子部四》388 頁）

15、阿毘達磨順正理論八十卷 明崇禎壬申（五年，1632）至癸酉（六年，1633）茅門于氏刊本

[阿毘達磨順正理論八十卷]

明崇禎壬申（五年，1632）至癸酉（六年，1633）茅門于氏刊本 09033. 1208

唐釋玄奘譯。

版匡高 22.7 釐米，寬 15.3 釐米。四周雙邊，每半葉十行，行二十字。版心依次記“論、阿毘達磨順正理論卷幾、葉次、背一”。有背、邸、面、浮、渭、據、涇等號。

刻工：恒瑞（徑山化城恒瑞梓）。

首卷首行頂格題“阿毘達磨順正理論卷第一”，二、三行低三格題“尊者衆賢造/唐三藏法師玄奘奉詔譯”，卷末有尾題、音釋、施刻紀錄。文云：“京口善女人茅門于氏存日施造菴銀改刻阿毘達磨順正理論第一卷，計字

八千九百十六個，該銀四兩零一分二厘，用資冥福，早證菩提。崇禎壬申歲季春月金沙顧龍山識。”本論又稱《隨實論》、《俱舍電論》，略稱《順正理論》，共計二萬五千頌，八十萬言。分為八品，辯本事品、辯差別品、辯緣起品、辯業品、辯隨緣品、辯賢聖品、辯智品、辯定品。本論以有部之立場論破世親之俱舍論，為宣揚有部宗義之書，亦為研究俱舍論所不可或缺之著作。

書中鈐有“國立中央/圖書館/藏書”朱文方印、“福緣/蓮社/藏經”朱文方印、“佛弟子/陳廷照/敬藏印”白文方印、“靈虛/寶藏”朱文長方印、“不薄今/人愛古人”白文長方印。

(郭啓傳/楊憶湘)(《善本書志初稿·子部四》389頁)

16、阿毘曇毘婆沙論八十二卷 明天啓五年(1625)至崇禎戊辰(元年,1628)丹陽賀懋熙等刊本

[阿毘曇毘婆沙論八十二卷]

明天啓五年(1625)至崇禎戊辰(元年,1628)丹陽賀懋熙等刊本 09033. 1207

北涼釋浮陀跋摩、道泰同譯。

版匡高 23 釐米，寬 15.3 釐米。四周雙邊，每半葉十行，行二十字。版心依次記“經、阿毘曇毘婆沙論卷幾、葉次、都一”，有都、邑、華、夏、神、疲、守、真、志、滿、東、西、二、京等字。

刻工：恒瑞(徑山化城恒瑞梓)。

首卷首行頂格題“阿毘曇毘婆沙論卷第一”，二、三行低三格題“迦旃延子造/北涼沙門浮陀跋摩共道泰譯”，卷末有尾題、音釋、施刻紀錄，文云：“丹陽居士賀懋熙、懋照、懋熒、懋燾、懋煒，遵奉先嚴賀學禮遺願施資刻此阿毘曇毘婆沙論第一卷，以資冥福。計字九千一百六十二個，該銀四兩一錢二分三厘。天啓乙丑歲冬十二月金沙顧龍山識。”封面書籤題“論(內文作“經”)、阿毘曇毘婆沙論、卷次、字號(部留墨釘、以墨筆填注於旁)”。卷首有佛像一幅、螭龍碑一幅，版心下方刻“徑山化城恒瑞梓”。卷首有道挺序。序文提及乙丑歲在涼城內苑閑豫宮開始翻譯，丁卯譯畢。原有一百卷，城破散失，只剩六十卷，後人分為一百一十卷。此書原先有八捷度，共四十四品，後來只剩雜使智等三捷度。

書中鈐有“國立中央/圖書館/藏書”朱文方印、“福緣/蓮社/藏經”朱文方印、“佛弟子/陳廷照/敬藏印”白文方印、“靈虛/寶藏”朱文長方印、“不薄今/人愛古人”白文長方印。

(郭啓傳/楊憶湘)(《善本書志初稿·子部四》389頁)

17、阿惟越致遮經四卷 明萬曆辛亥(三十九年,1611)

吳江周麟趾刊本

[阿惟越致遮經四卷]

明萬曆辛亥(三十九年,1611)吳江周麟趾刊本 09033. 149

西晉釋竺法護譯。

版匡高 22.8 釐米，寬 15.6 釐米。四周雙邊，每半葉十行，行二十字。版心上方方形框內記部類“經”字。中間記書名卷第(如“阿惟越致遮經卷一”)，下方記葉次。再下方方形框內以千字文編號，題“蓋七”。

刻工：張應章(上元李應章刻)、端師堯(溧水端師堯刻)等。

首卷首行頂格題“阿惟越致遮經卷第一”，第二行低三格題“西晉三藏法師竺法護譯”，卷末有尾題。尾題後有校訛和音釋。次又有施刻識語，云：“吳江居士周麟趾施貲刻/阿惟越致遮經第一卷，計字七千二百六十/二箇，該銀三兩六錢三分。願我佛如來慧燈/永照，法輪恒轉，家道安康，福有攸歸。/真州釋道一對，金陵萬承明書，上元李應章刻，/萬曆辛亥歲冬十一月徑山寂照庵識。”除卷二無施刻識語外，均有識語，卷四識語末二行殘損。封面左上方有長條書籤題“經，阿惟越致遮經一之四終，下，蓋”。本經與《廣博嚴淨不退轉輪經》、《不退轉法輪經》為同本異譯。全經分四卷，几十八品，品名如下：不退轉法輪品、持信品、奉法品、八等品、道跡品、往來品、不還品、無著品、聲聞品、緣覺品、釋果想品、降魔品、如來品、開化品、師子女品、歎法師品、譏謗品、囑累品等。

書中鈐有“國立中央/圖書館/藏書”朱文方印、“福緣/蓮社/藏經”朱文方印、“靈虛/寶藏”朱文長方印、“不薄今/人愛古人”白文長方印。

(柯淑惠/黃月梅)(《善本書志初稿·子部四》48頁)

18、阿育王經十卷 明萬曆庚戌(三十八年,1610)吳用先刊本

[阿育王經十卷]

明萬曆庚戌(三十八年,1610)吳用先刊本 09033. 1284

梁釋僧伽婆羅譯。

版匡高 22.9 釐米，寬 16.1 釐米。四周雙邊，每半葉十行，行二十字。版心依次記“經、阿育王經卷幾、葉次、填一(至六)”。

刻工：端師堯(溧水端師堯刻)、祁汾、羅仕貴(江寧羅仕貴刻)、李再興、劉文元(儀真劉文元刻)、陶學恭(溧水陶學恭刻)等。

首卷首行頂格題“阿育王經卷第一”，次行低三格題“梁扶南三藏僧伽婆羅譯”，卷末有尾題，音釋。卷十末

有施刻紀錄，文云：“浮渡居士吳用先施貲刻阿育王經第十卷，共字五千七百七十一個，該銀二兩八錢八分五厘。澄江釋在誠對，上元王自謙書，溧水陶學恭刻，萬曆庚戌歲孟冬月徑山寂照庵識。”書籤題“印度著集、阿育王經、上、墳”。卷首有佛像一幅、蟠龍碑一幅。次有目錄，共有十卷，八品。分別為生因緣、見優波笈多因緣、供養菩提樹因緣、鳩那羅因緣、半菴摩勒施僧因緣、佛記優波笈多因緣、佛弟子五人傳授法藏因緣、優波笈多弟子因緣。

書中鈐有“國立中央/圖書館/藏書”朱文方印、“福緣/蓮社/藏經”朱文方印、“佛弟子/陳廷照/敬藏印”白文方印、“靈虛/寶藏”朱文長方印、“不薄今/人愛古人”白文長方印。

(郭啓傳/梁文芳)(《善本書志初稿·子部四》415頁)

19、(嘉靖)安慶府志三十卷 明嘉靖初年刻本

嘉靖安慶府志三十卷 明胡纘宗撰 一九八四

兩淮鹽政採進本(總目)。○《兩淮鹽政李纘呈送書目》：“《嘉靖安慶府志》三十卷八本。”○天一閣文管所藏明嘉靖初年刻本，半葉八行，行十八字，白口，四周單邊。三十一卷，存卷七至卷三十一。○安徽省圖書館藏鈔本，存卷七至卷三十一，當即從前本錄出。半葉八行，行十八字，無格。末有嘉靖元年正月望郡人余珊跋，嘉靖二年王崇慶跋。余跋後有刻工列名：“太湖劉岳、山陰王良智、吉水周應爵、毛旻、黃岡李鐸、李玉璽、李玉滿、宿松尹春泰刻于近思書院之主敬堂。”書眉有某氏據原刻本校。《存目叢書》據以影印。○按：嘉靖三十三年刻李遜等重修《安慶府志》三十一卷，即因胡纘宗志而增修之。前載嘉靖元年春正月望郡人齊之鸞序，嘉靖元年春正月望門人汪漢序，皆為胡志作，胡志前六卷及卷前序目均不存，藉李志尚可觀其大要。胡志成於嘉靖元年正月，當即於是年刊版。又按：《提要》云纘宗“泰安人”，當作“秦安人”，形近之誤。(《標注·二》1032頁)

20、安陽集五十卷附別錄三卷遺事一卷家傳十卷十冊

明萬曆丁亥(十五年,1587)安陽郭朴書錦堂刊本

[安陽集五十卷附別錄三卷遺事一卷家傳十卷十冊]

明萬曆丁亥(十五年,1587)安陽郭朴書錦堂刊本 09977

宋韓琦撰。

版匡高 18.4 釐米，寬 14.1 釐米。左右雙邊。每半葉十行，行十八字。註文小字雙行，字數同。版心白口，單黑魚尾。魚尾下方記書名卷第(如“安陽集卷之一”)，下方記葉次，最下方記刻工名。

刻工：臣、裴、吳、山、惠、刀、思、崔德(或作崔、德)、

崔恩(或作崔、恩)、世、記、已等。

首卷首行頂格題“安陽集卷第一”，次行至第三行頂格題“宋司徒太師侍中上柱國尚書令忠獻魏王韓琦著/明少傅兼太子太傅吏部尚書武英殿大學士郭朴校”。卷末有尾題。書衣右上方墨筆題書名，舊夾板上除題書名，另記“丁亥重陽前三日/楊越題”。卷首有正德九年(1514)曾大有序、程瑀“書忠獻王章表後”，再後有嘉靖丙寅(四十五年,1566)王紹“獨斷題辭”，不知為何錯植於此。卷五十後有萬曆丁亥郭朴、張應登重刻後序。遺事後有張應登識語。序後有目錄二卷。首冊有朱筆點讀。

書中鈐有“國立中央圖/書館收藏”朱文長方印、“丁酉”朱文橢圓印、“服倩/汲古/所及”朱文方印。

《碩宋樓藏書志》卷七十三有著錄。

(林偉洲/楊憶湘)(《善本書志初稿·集部一》194頁)

21、鼇峰集二十八卷六冊 明天啓乙丑(五年,1622)南居益福建刊本

[鼇峰集二十八卷六冊]

明天啓乙丑(五年,1622)南居益福建刊本 12636

明徐勳撰。勳字惟起，更字興公，晉安人。萬曆年間與曹學佺狎主閩中詩壇，積書數萬卷，以布衣終。

版匡高 20 釐米，寬 14.3 釐米。左右雙邊，每半葉九行，行十八字。版心花口，單魚尾，上方題“鼇峰集”，中段上下方分別記卷第葉次，下方記字數、刻工。

刻工：鄒希美(鄒希美在夢澤齋雕)、十、八、一、丙、大、人、四、必、劉、華、六、二、鄭西等。

首卷首行頂格題“鼇峰集卷之一”，次行低九格題“閩郡徐勳興公著”，卷末有尾題。卷首有天啓乙丑南居益序(有破損)，次有萬曆己未(四十七年,1619)朱謀瑋撰“徐興公先生六十壽序”，張燮撰六十一壽序。序後有簡目，卷一收賦，卷二收古樂府，卷三收四古，卷四到卷六收五古，卷七到卷八收七古，卷九收五言聲詩，卷十到卷十一收五律，卷十二收五言排律，卷十三到卷二十一收七律，卷二十二收五絕，卷二十三收六絕，卷二十四到卷二十六收七絕，卷二十七收七言排律，卷二十八收詩餘。

書中鈐有“吳興劉氏嘉/業堂藏書記”朱文長方印、“四明盧氏/抱經樓/藏書印”白文方印、“國立中/央圖書/館考藏”朱文方印。

(郭啓傳/楊憶湘)(《善本書志初稿·集部三》26頁)

B

22、八大靈塔梵讚一卷 明崇禎十七年(1644)泰和蕭祚胤刊本

[八大靈塔梵讚一卷]

明崇禎十七年(1644)泰和蕭祚胤刊本 09033. 1017

宋釋法賢譯。

版匡高 22.5 釐米,寬 15.5 釐米。四周雙邊,每半葉十行,行二十字。版心上方記部類“經”字,中間記經名“八大靈塔梵讚”,下方記葉次。最下方以千字文編序,題“言六”。

刻工:李如科(長洲李如科刻)、潘守誠(句容潘守誠刻)等。

卷端首行頂格題“八大靈塔梵讚”,第二、三行皆低四格題“西天戒日王製/宋三藏法師法賢奉詔譯”,卷末有尾題。次有上下二欄施刻識語,上欄題“泰和信士蕭祚胤捐貲刻八大靈塔梵讚全部,東湖信士郁慈明、毛晉同對,崇禎甲申中秋虞山華嚴閣識”,下欄題“經一卷,共字一千箇,計寫銀四分,計刻銀三錢五分,共板二塊,計工價銀八分,江寧黃銘書,長洲李如科、句容潘守誠同刻”。此經屬佛教讚歌,原作今已散逸,僅存此音譯本,及漢譯“八大靈塔名號經”一卷。

書中鈐有“國立中央/圖書館/藏書”朱文方印。

(柯淑惠/黃月梅)(《善本書志初稿·子部四》328 頁)

23、八大人覺經一卷 明萬曆壬寅(三十年,1602)常熟比丘真松等刊本

[八大人覺經一卷]

明萬曆壬寅(三十年,1602)常熟比丘真松等刊本 09033. 510

後漢釋安世高譯。

版匡高 23.3 釐米,寬 15.6 釐米。四周雙邊。每半葉十行,行二十字。版心上方方框題部類“經”,中間記經名“八大人覺經”、葉次,下書口千字文編次題“維二”。

刻工:吳觀明(建陽吳觀明刻)。

開卷首行頂格題“八大人覺經”,次行低三格題“後漢沙門安世高譯”。卷末有尾題。尾題後施刻願文記“常熟比丘真松徒如山施資刻此卷,恩/江釋可震對,姑蘇徐普書,建陽吳觀明刻,/萬曆壬寅秋八月徑山寂照庵識”。本經以說明諸佛菩薩等大人應覺知思念之八種法,佛弟子須觀察體會八大人覺以作自覺覺他之修行。

《大正藏》收於第十七冊。

書中鈐有“國立中央/圖書館/藏書”朱文方印。

(林偉洲/黃月梅)(《善本書志初稿·子部四》158 頁)

24、八代詩乘四十七卷十二冊 明萬曆癸未(十一年,1583)丙午(三十四年,1606)遞刊合印本 13889

[八代詩乘四十七卷十二冊]

明萬曆癸未(十一年,1583)丙午(三十四年,1606)遞刊合印本 13889

明梅鼎祚編。

版匡高 19.4 釐米,寬 13.7 釐米。本書為漢魏詩乘(13886)與六朝詩乘(13888)併為同一部,實仍為二部獨立之書,並無一“八代詩乘”之名存在。版式行款、序跋、卷次分別同於 13886 號與 13888 號書。

此本刻工多出前部者有:武、希文(或作希、文)、徐信(或作徐、信)、才、羅、陶禎(或作禎)、禎信、謝、明太、陶太、二戴等。

各冊書根原題有字,惟今已模糊不可辨視。

書中鈐有“風雨/樓”朱文方印、“四明敬遺/軒盧氏家/藏書籍”朱文方印、“國立中央圖書/館考藏”朱文方印、“朱鉉/之印”朱文方印。

(程嘉文/吳慧萍)(《善本書志初稿·集部三》399 頁)

25、八代詩乘四十五卷吳詩一卷總錄一卷補遺一卷 萬曆三十四年(1606)刻本

八代詩乘四十五卷吳詩一卷總錄一卷補遺一卷

明梅鼎祚輯

萬曆三十四年(1606)刻本

十行二十字,白口,左右雙邊。有萬曆丙午(三十六年)祁承燦跋。鼎祚字禹金,宣城人。尚著《才鬼記》十六卷,《四庫總目》卷一百四十四著錄。書口下有刻工題名。

刻工:陳茂、陳禮、陳劉、春朱、二范禮(二范)、二周、二劉、潘陶、潘周、潘夏、仟禮、仁春、陶明、陶劉、陶姜、陶范、陶張、陶朱、陶春、王卿、夏昇、希文、徐信、徐朝、徐忠、涇川徐禎刻、朱二、仲禮、周子孝、周素。(津圖)

26、八閩通誌存七十九卷四十冊 明弘治四年(1491)刊後代修補本

[八閩通誌存七十九卷四十冊]

明弘治四年(1491)刊後代修補本 03721

明黃仲昭等修。仲昭名潛，莆田人。成化二年(1466)進士，授編修，以直諫被杖，謫官，弘治初起江西提學僉事，乞歸，學者稱未軒先生。

版匡高 21.4 釐米，寬 14.8 釐米。四周雙邊。每半葉九行，行二十一字，註文小字雙行，字數同。版心黑口，三魚尾，前二魚尾中間(魚尾相隨)記書名卷第(如“八閩通志卷之一”)，後二魚尾中間(魚尾相向)記葉次，版心下方反白記字數並署刻工名，若干修補葉版心下方則未見反白情況。

刻工：有、李四(或作李、四)、達、于、葉三、大楊、葉修、云、吳六、劉、詹等。闕卷前黃氏序第二葉及卷八十至卷八十七。

首卷首行頂格題“八閩通志卷之一”，第二行低一格題“地理”，卷末末行有尾題。卷首有“八閩通志序”，署“弘治二年(1489)龍集己酉孟夏之朔莆田黃仲昭序”；次有“八閩通志序”，署“弘治四年(1491)歲次辛亥冬十一月吉資善大夫刑部尚書莆田彭韶書”。序後有“八閩通志目錄”，內容包括：地理、食貨、封爵、秩官、公署、學校、選舉、壇壝、祠廟、郵政、人物、宮室、寺觀、丘墓。

書中鈐有“劉承幹/字貞一/號翰怡”白文方印、“吳興劉氏/嘉業堂/藏書印”朱文方印、“抱經樓”白文長方印、“國立中/央圖書/館藏丁朱文方印。

(應廣輝/鄭方宜)(《善本書志初稿·史部二》107頁)

27、八能奏錦附圖 萬曆間建安書林蔡氏刻本

八能奏錦附圖

萬曆間建安書林蔡氏刻本

刻工：蔡正河。(《張錄》416條)

28、八識規矩補註二卷 明萬曆庚寅(十八年,1590)歙縣吳惟明刊本

[八識規矩補註二卷]

明萬曆庚寅(十八年,1590)歙縣吳惟明刊本 09033. 1590

明釋普泰撰。

版匡高 23.7 釐米，寬 16.5 釐米。四周雙邊。每半葉十行，行二十字。版心上方方框記“支那/撰述”，中間記書名、卷第(如“八識規矩補註卷上”)、葉次，下書口千字文編次記“敦一”至“敦二”。書中有多處為康熙八年、九年、辛酉(二十年)補刻。

刻工：端木澄(溧水端木澄刻)、陶學恭(溧水陶學恭刻)等。

首卷首行頂格題“八識規矩補註卷上”，次行低三格題“明魯庵法師普泰補證”。卷末有尾題。封面左上方墨刻浮簽書名條，文分三欄，上欄記“支那/撰述”，中欄

記本冊所錄書名“八識規矩百法明門論/禪源諸詮集”，下欄記千字文編次“敦”。卷首扉葉前半葉有佛像一幅，後半葉為龍形蓮座牌記，文云“皇圖鞏固，帝道遐昌，/佛日增輝，法輪常轉”。卷首有正德辛未(六年,1511)釋普泰序。尾題後附刻“音切”。施刻願文如卷下記“歙縣吳惟明施貲刻此/八識規矩補註下卷，真州王國英書，溧水陶/學恭刻，/萬曆庚寅冬清涼山妙德庵識”。玄奘入竺歸國後，糅百本之論為《成唯識論》十卷，中國始見唯識學之大成。師復撮擇精粹，撰頌《八識規矩》一卷四章十二頌、四十八句。本書則為後世較簡明直截之註釋文。

書中鈐有“國立中央/圖書館/藏書”朱文方印。

(林偉洲/黃月梅)(《善本書志初稿·子部四》540頁)

29、拔一切業障根本得生淨土神咒一卷 明萬曆辛卯(十九年,1591)橋李張守約刊本

[拔一切業障根本得生淨土神咒一卷]

明萬曆辛卯(十九年,1591)橋李張守約刊本 09033. 199

劉宋釋求那跋陀羅重譯。

版匡高 23.7 釐米，寬 16.5 釐米。四周雙邊，每半葉十行，行二十字。版心上方記經名“往生淨土神咒”，下方記葉次。版心最下方以千字文為編號，題“貞二”。

刻工：黃國斌(建陽黃國斌刻)。

卷端首行頂格題“拔一切業障根本得生淨土神咒”，其下小字雙行注“出小無量壽經”，第二行低三格題“劉宋天竺三藏求那跋陀羅奉詔重譯”，卷末無尾題，有音釋，施刻識語與 09033. 200 合用。咒文後有“阿彌陀經不思議神力傳”，注云：“附隋錄，未詳作者。”此經又稱《阿彌陀咒》、《阿彌陀大心咒》、《十甘露咒》、《無量壽如來根本陀羅尼》。即阿彌陀佛之真言。內容表示無量壽如來之內證、本誓、功德之根本陀羅尼，具有現世安穩、罪障消滅、安養極樂淨土往生等功德。此咒文亦載於北魏菩提流支所譯佛說阿彌陀佛根本祕密神咒經、唐阿地瞿多所譯陀羅尼集經、譯者佚名之阿彌陀佛說咒、唐實叉難陀所譯佛說甘露陀羅尼經，惟文句稍有出入。

書中鈐有“國立中央/圖書館/藏書”朱文方印。

(柯淑惠/黃月梅)(《善本書志初稿·子部四》67頁)

30、白虎通德論二卷 明刻俞元符重校本

白虎通德論二卷

漢班固撰

明刻俞元符重校本

八行十七字。原題“漢玄武司馬班固纂集，明新都俞元符重校”。首有反璞子重刻序及張楷、嚴度、冷宗元諸序。於卷上首葉書口下有一吳姓刻工題名。

刻工：吳應芝刊。（《李錄》195頁）

31、白虎通德論二卷二冊 明萬曆間新安程榮刊漢魏叢書本

[白虎通德論二卷二冊]

明萬曆間新安程榮刊漢魏叢書本 07073

漢班固撰。

版匡高 19.7 釐米，寬 14 釐米。左右雙邊。每半葉九行，行二十字。版心花口，單白魚尾，魚尾上方記書名“白虎通”，魚尾下方記卷第（如“卷之上”），其下記葉次，再下偶記字數或刻工名。

刻工：仇俊（或作俊）、太、余、守、三、茂、魏等。

首卷首行頂格題“白虎通德論卷之上”，其次二行一律低十格題“漢扶風班固撰/明新安程榮校”。卷首有元大德九年（1305）張楷序、大德乙巳（九年）嚴度“題白虎通德論”、明嘉靖元年（1522）冷宗元“白虎通序”，次目錄。

書中鈐有“國立中央圖/書館收藏”朱文長方印。

（林素芬/黃月梅）（《善本書志初稿·子部二》105頁）

32、白華樓藏稿十一卷續稿十五卷吟稿八卷玉芝山房稿二十二卷耄年錄七卷 明萬曆十六年刻本

白華樓藏稿十一卷續稿十五卷吟稿八卷玉芝山房稿二十二卷耄年錄七卷 明茅坤撰 五二七九

浙江巡撫採進本（總目）。○《浙江省第三次書目》：“《白華樓文稿》十一卷《續稿》十五卷《吟稿》八卷，明茅坤著，二十本。”○《浙江省第四次汪啟淑家呈送書目》：“《玉芝山房稿》二十二卷，明茅坤著六本。”○《浙江省第六次呈送書目》：“《耄年錄》七卷，明茅坤著，四本。”○《浙江採集遺書總錄》：“《白華樓文稿》十一卷《續稿》十五卷《吟稿》十卷《耄年錄》七卷，刊本，明廣西按察副使歸安茅坤撰。”○《兩淮鹽政李呈送書目》：“《白華樓續稿》十五卷，明茅坤，八本。”○《江蘇採輯遺書目錄》：“《玉芝山房稿》二十六卷，廣西按察副使歸安茅坤著。”又：“《茅鹿門集》三十六卷，前人著。”○《安徽省呈送書目》：“《茅鹿門文集》十二本。”○中央民族大學藏明嘉靖萬曆間茅氏遞刻本，作《白華樓藏稿》十一卷《白華樓續稿》十五卷《白華樓吟稿》十卷。三集均題“歸安茅坤順甫著，邑人姚翼翔卿編”。半葉九行，行十八字，白口，左右雙邊。《藏稿》前有王宗沐《白華樓集序》云：“甲子歲，余謝病歸西湖，而君又適來會，因出其子翁積所哀刻《白華樓集》若干卷，曰：余平生竭力在此，何如作者，君為我序之。”知《藏稿》刻於嘉靖四十三年。《續稿》無序跋。《吟稿》前有萬曆十一年癸未茅坤《刻白華樓吟稿題辭》。參之《玉芝山房稿》自引，知續、吟二稿均刻於萬曆

十一年。《存目叢書》據以影印。北圖、上圖、浙圖等多藏是刻。○華東師大藏明萬曆十六年刻本，為《玉芝山房稿》二十二卷。題“歸安茅坤順甫著，同邑陳曼年庚老校”。半葉九行，行十八字，白口，左右雙邊。版心刻工：王雲刻。前有萬曆十六年戊子茅坤刻書引云：“嘉靖年間，長兒積嘗刻《白華樓藏稿》若干卷，屬大中丞王敬所公序之矣。後二十年，仲兒縉舉進士，以行役未歸，復倒故篋，得《續稿》若干卷。已而又得《吟稿》若干卷。懼漸或散失，並序而刻之。甲申以來四五年間，又時時不能盡謝客所請……近發之，又共得詩文若干卷，貢兒復請刻之。”茅坤仲子國縉萬曆十一年成進士，知《續稿》、《吟稿》皆編成於是年，同時付刻。而《玉芝山房稿》則萬曆十六年付刻也。卷一至十六文，卷十七至二十二詩。《存目叢書》據以影印。原北平圖書館藏是刻二十二卷，現存臺北“故宮”。浙圖藏是刻存卷一至十六。中山大學藏是刻存卷三、卷四、卷六、卷七。臺灣“中央圖書館”藏是刻二十六卷二十八冊，鈐“吳興劉氏嘉業堂藏書記”印，《嘉業堂藏書志》載董康提要云：“凡文十八卷，詩八卷，皆梓白華樓三稿以後之作。內缺卷七，而卷五、卷二十五各重一卷，實二十七卷也。黃《目》暨《四庫存目》俱作二十二卷，當非完帙。”○上海圖書館藏明萬曆刻本，為《耄年錄》九卷。題“歸安茅坤順甫著，同邑陳曼年庚老校”。半葉九行，行十八字，白口，左右雙邊。前有萬曆二十三年乙未秋茅坤序云：“隨手日錄而貯之篋中，則亦令隨手而梓之。”卷內鈐“景葵祕笈印”、“武林葉氏藏書印”等印記。《存目叢書》據以影印。臺灣“中央圖書館”藏是刻九卷三冊，鈐“抱經樓”、“吳興劉氏嘉業堂藏書記”等印。《嘉業堂藏書志》載董康提要云：“卷七為八十七歲自製年譜。”又云：“是書《四庫存目》作七卷，黃《目》作八卷，此本復增出一卷，蓋隨作隨刊，致坊肆流傳多寡互異，並非有二本也。”日本內閣文庫亦有是刻九卷。○《茅鹿門先生文集》三十六卷，明萬曆刻本。半葉十行，行十九字，白口，左右雙邊。臺灣“中央圖書館”《善本書志初稿》著錄云：“本書乃輯《白華樓藏稿》、《續稿》、《玉芝山房稿》之文以成。”又云：“卷三十五、卷三十六則為茅坤卒後，後人所撰之茅坤墓誌、行狀、墓表、傳、行實及丹徒名宦公移。”有刻工：邵良卿、金陵戴應試、戴應聘、戴應詔、畢應豪等。北圖、上圖、南圖等亦有是刻。江蘇、安徽皆有呈本，《四庫總目》未載。（《標注·五》2848頁）

33、白鹿洞書院新誌八卷 嘉靖間刻本

白鹿洞書院新誌八卷

明李夢陽撰

嘉靖間刻本

八行十八字。有正德辛未(六年)及癸酉(八年)李氏自序,又有嘉靖乙酉(四年)周廣序。王重民按云:“正德六年,夢陽為江西提學副使,出試南康,詣書院,巡諸生,講明經學,因纂為是志,而田租等數闕焉;次年再臨試,例造圖籍,遂為補入,改稱《新志》,均有刻版。”又云:“是書卷八《書籍志》稱:‘《新志》板八十七片,提學副使李夢陽刻;《重修新志》板一百零三片,提學副使周廣刻’,則此本為此所刻。然書內間有補葉,字蹟不甚一律,且記事有在嘉靖二十年以後者,則更為廣以後人所增矣。”於周廣序後有刊刻銜名,茲錄下:

南康府知府張愈嚴重刊·南康府儒學訓導金華李大年督刻·南康府學生余士皋寫。((《王提要》202頁)

34、白沙先生全集二十一卷 明嘉靖三十年(1551)新會縣刊本

[白沙先生全集二十一卷十一冊]

明嘉靖三十年(1551)新會縣刊本 11391

明陳獻章撰,張詡編。

版匡高20.8釐米,寬14.1釐米。四周單邊,每半葉九行,行二十字。注文小字,字數同正文。版心白口,單黑魚尾,魚尾下刻“白沙全集卷幾”,其下有二橫線欄,二橫欄間記葉碼,各冊葉次自為起訖。版心最下記當葉字數及刻工。

刻工:曾秀、曾子卿(或作曾)、余六、朱三、余明德(或作余明、明德、余德、余)、余亞(或作亞、余)、余、朱二、許達、江盛、吳善、張鑾(或作張)、朱士啓、吳元中(或作元中)、許連、江文滔、余龍(或作余)、許三、吳九(或作九)、張金等。

卷首張詡序欠末葉。另有“重刻白沙先生全集序”,末署“嘉靖三十年歲在辛亥九月望賜進士出身資政大夫前南京兵部尚書奉勅參贊機務國子祭酒翰林侍讀同修國史經筵講官門人增城湛若水謹書”。後有“白沙先生全集序”,為張詡所作,然因本部書缺序末葉,故不得見署名。序後有全書總目,後為正文。書後有“重刻白沙陳先生全集後序”,署“嘉靖辛亥孟冬朔賜進士出身亞中大夫廣東布政使司左參政前三奉勅督理福建屯田水利廣東河南糧儲兵備永嘉項喬頓首拜書”,並附刻三印記。其後有“書白沙先生全集後”,署“弘治乙丑(十八年,1505)春三月朔後學吉水羅僑謹書”。其後有“識白沙先生全集後”,末署“正德戊辰(三年,1508)□後學莆田林齊識”。全書末葉刻有“廣州府新會縣署縣事縣丞武岡陳漢奉察院蕭發下白沙全集十本”、“嘉靖三十年辛亥歲四月穀旦重刊”。卷一收奏疏,卷二收序,卷三收記,卷四、五收書簡,卷六收墓誌銘表,卷七收祭文,卷八收賦、贊、銘、啓、說,卷九收傳狀,卷十收題跋,卷十一收古選,

卷十二收五絕、六絕,卷十三至十五收七絕,卷十六、十七收五律,卷十八、十九收七律,卷二十收四言詩、五言排律、七言排律、古風歌行、卷二十一收七絕、五律、七律(俱為補遺)。部分版刻字跡漫漶,尤以首尾序跋葉最嚴重。書中夾有澤存書庫藏書籤。

書中鈐有“星渚干/元仲珍/藏書籍”朱文方印、“子孫永寶”朱文長方印、“希古/右文”朱文方印、“國立中央圖書/館考藏”朱文方印、“九葉/傳經”白文方印、“子子孫孫引/無極”朱文方印、“元仲/珍藏”朱文方印、“子子孫孫/實用”白文方印、“不薄今/人愛古人”白文長方印。

(程嘉文/楊憶湘)((《善本書志初稿·集部二》190頁)

35、白沙先生全集二十一卷 明嘉靖三十年(1551)新會縣刊萬曆元年(1573)廣東按察僉事何子明修補本

[白沙先生全集二十一卷十冊]

明嘉靖三十年(1551)新會縣刊萬曆元年(1573)廣東按察僉事何子明修補本 11393

明陳獻章撰,張詡編。

版匡高20.7釐米,寬14.1釐米。四周單邊,每半葉九行,行二十字。注文小字,字數同。版心白口,單黑魚尾,魚尾下刻“白沙全集卷幾”與葉碼,各冊葉次自為起訖。版心最下記字數、刻工。

刻工:曾秀、曾子卿(或作曾)、余六、朱三、余明德(或作余明、明德、余德、余)、余亞(或作亞、余)、余、許達、江盛、吳善、張鑾(或作張)、朱士啓、吳元中(或作元中)、周、江文滔、余龍(或作余)、明、佐、吳九等。

本書係由前述嘉靖三十年新會縣刊本修補而成,故版式行款全同,部分葉係翻刻。缺卷二第七葉、書後像贊第三葉(含)以後、林齊撰後序第二葉。

卷一首行頂格題“白沙先生全集卷之一”,次行起低八格刻“門人通政司參議張詡編□(已漫漶,應為“校”字)/後學新會縣教諭重校”。卷末有尾題,文字同。卷首有“刻白沙先生文集序”,末署“萬曆元年歲在癸酉子月之日後學吉郡胡直撰”,並附刻二方印,後為湛若水“重刻白沙先生全集序”。再後為張詡“白沙先生全集序”,末署“弘治十八年(1505)乙丑春正月人日門人張詡謹書”。書後依序為項喬“重刻白沙陳先生全集後序”、“白沙先生像贊并序”(因欠第三葉以後,故不知年代、作者)、林齊“識白沙陳先生全集後”(缺末葉,故不得見年代、署名)、羅僑“書白沙先生全集後”,最末為“讀白沙先生全集”,末署“西蜀右布政使後學豫章李遷撰”。印刷甚劣,全書漫漶之處甚多,往往無法辨別字跡。

書中鈐有“國立中央圖/書館收藏”朱文長方印、“澤

存/書庫”朱文方印。

(程嘉文/楊憶湘)(《善本書志初稿·集部二》191頁)

36、白沙先生文編六卷 萬曆十一年(1583)刻本
白沙先生文編六卷

明陳獻章撰 唐伯元編

萬曆十一年(1583)刻本

十行二十一字,白口,左右雙邊。有萬曆癸未(十一年)王弘誨序。卷端署“汪應蛟校梓”五字。獻章字公甫,居白沙里,學者稱白沙先生,新會人。正統丁卯(十二年)舉人,以薦翰林院檢討,追謚文恭,事蹟具《明史·儒林傳》。尚有《白沙集》九卷,《四庫總目》卷一百七十著錄。伯元字仁卿,澄海人。萬曆甲戌(二年)進士,官至南京吏部文選司郎中,事蹟具《明史·儒林傳》。尚有《二程年譜》二卷,《四庫總目》卷六十著錄。書口下有一劉姓刻工題名。

刻工:劉文。(《東大目》367頁)

37、白氏長慶集七十一卷 嘉靖十七年(1538)吳郡伍忠光刻本

白氏長慶集七十一卷

唐白居易撰

嘉靖十七年(1538)吳郡伍忠光刻本

十二行二十字,白口,左右雙邊。總目分十帙。鈐“江左侯氏家藏”朱方、“吳郡沈氏恒吉圖書印”朱方、“宏農楊氏世家”朱文碑額、“繼震”白文、“又雲”朱方、“宏農蘇齋”朱白長方及“文寄”朱橢諸印。書口下有刻工題名。

刻工:趙明、啟明、秀、宿、元、仲、周、王、宗、恩。(《周目》)

附項:《何表》69條 趙明恩。

38、白氏文集七十一卷十冊 明姑蘇錢應龍刊本
[白氏文集七十一卷十冊]

明姑蘇錢應龍刊本 09846

唐白居易撰。

版匡高 18.9 釐米,寬 15.4 釐米。左右雙邊。每半葉十二行,行二十字。註文小字雙行,字數同。版心白口,單白魚尾。魚尾下方簡記書名卷第(如“白集一”),再下方記葉次。最下方書口處記刻工名。

刻工:起明、季、宿、啟明、元、仲、周、王、宗、受、恩、啟、仁、江等。

首卷首行頂格題“白氏文集卷第一”。卷末有尾題,書根墨筆題書名。卷首有長慶四年(824)元稹“白氏長慶集序”,會昌五年(845)白居易後自序。序文後一行記“封奉政大夫吏部考功郎中姑蘇錢應龍鋟梓”。序後有

總目,分十帙,頗有宋刻遺意,篇目則與前白氏長慶集同。偶避宋諱“貞”、“竟”,惟不嚴謹。文旁偶有朱墨筆點讀。

書中鈐有“趙印/彰曾”白文方印、“迪/卿”朱文方印、“知/白”白文方印、“池上/草堂”朱文長方印、“風雨/樓”朱文方印、“趙印/士斌”白文方印、“繡/君”朱文方印、“國立中/央圖書/館考藏”朱文方印、“希古/右文”朱文方印、“一聲長/笛曉/風清”白文長方印、“一牀書”白文橢圓印、“素水青山/夜清風明/月時與君/相別後無/日不懷思”朱文方印、“一介書生”白文長方印、“趙/士斌”白文方印、“硯/田”朱文方印、“片石/山房”朱文長方印、“不薄今/人愛古人”白文長方印。

《鐵琴銅劍樓藏書目錄》卷十九著錄有錢應龍刻校宋本。

(林偉洲/楊憶湘)(《善本書志初稿·集部一》157頁)

39、白雪樓詩集十二卷 隆慶四年(1570)刻本
白雪樓詩集十二卷

明李攀龍撰

隆慶四年(1570)刻本

九行十八字,白口,四周單邊。有隆慶庚午(四年)汪時元跋,又有歷城許邦序。攀龍字子鱗,歷城人。嘉靖甲辰(二十三年)進士,官至河南按察使,事蹟具《明史·文苑傳》。《四庫總目》卷一百七十七著錄十卷本。於許序首葉書口下有一黃姓刻工題名。

刻工:黃鍊刊。(津圖)

40、白雪齋選訂樂府吳騷合編四卷八冊 明崇禎丁丑(十年,1637)武林張氏白雪齋刊本

[白雪齋選訂樂府吳騷合編四卷八冊]

明崇禎丁丑(十年,1637)武林張氏白雪齋刊本 15039

明騷隱居士編,半嶺道人刪訂。

版匡高 20 釐米,寬 14.6 釐米。四周雙邊。每半葉九行,行二十字。版心花口,單白魚尾。魚尾上方記書名“吳騷合編”,魚尾下方記卷第(如“仙呂卷一”)、葉次。小序下書口記刻工名:汪成甫(古歙汪成甫鐫)。

首卷首行頂格題“白雪齋選訂樂府吳騷合編卷之一”,次行至第三行各低九格題“虎林騷隱居士輯/半嶺道人刪訂”。卷末有尾題。首冊扉葉原書名葉藍框藍字,右上方記“白雪齋點定”,中問題書名“新鐫出相樂府/吳騷合編”。右下角朱文套印“武林張府藏板/翻刻千里追究”。左下角另有朱文套印白雪齋刻識語。卷首有丁丑許當世序、騷隱居士(張楚叔)小序、半嶺道人(張旭初)跋。序後凡例十二條(白雪齋主人編訂)。凡例後附衡曲塵譚(文四篇)、魏良輔曲律(十六條)。各卷卷首

別有篇目。本集專錄麗情散曲，惟幽期歡會、惜別傷離之詞得以與選。茲選照譜所序，宮調分列，各宮正曲居先，犯調列後，而南北調以及北調附列終篇。附圖二十二幅，繪鑄甚工。首冊文旁有朱墨筆點讀。

書中鈐有“國立中央圖書館收藏”朱文長方印、“壽光/張家/藏/圖書”朱文方印、“董康暨/侍姬玉/奴珍藏/書籍記”白文方印、“花好/月圓/人壽”朱文方印、“妾/池玉”白文方印、“小/自在”白文長方印、“梅花/草堂”白文方印、“自勵齋”白文長方印、“瑩/如”白文方印、“毗鄰/董康/審定”朱文方印。

(林偉洲/王郁菁)(《善本書志初稿·集部四》347頁)

41、白雪齋選訂樂府吳騷合編四卷 崇禎間刻本
白雪齋選訂樂府吳騷合編四卷

明張楚叔輯

崇禎間刻本

九行二十字。原題“虎林騷隱居士選輯，半嶺道人刪訂”。有崇禎丁丑(十年)張氏自序及許當世序。王重民稱“騷隱為張楚叔號。楚叔字旭初。是集專選麗情散曲”。

刻工：古歙汪成甫鐫。

繪工：洪國良、項南洲。(《王提要》23頁)

附項：《張錄》458條 項仲華(繪工)。

42、百代醫宗十卷 萬曆三十五年(1607)刻本
百代醫宗十卷

明涂紳撰

萬曆三十五年(1607)刻本

刻工：金陵李潮。(《張錄》258條)

43、百菊集譜六卷菊史補遺一卷四冊 明新安汪士賢刊本

[百菊集譜六卷菊史補遺一卷四冊]

明新安汪士賢刊本 06891

宋史鑄撰。鑄字顏甫，號愚齋，山陰人。

版匡高19.5釐米，寬14釐米。左右雙邊，每半葉九行，行二十字。註文小字雙行，字數同。版心花口，單白魚尾。魚尾上方記書名“百菊集譜”，下方記卷第(如“卷一”)、葉次。

首卷首行頂格題“百菊集譜卷第一”，次行至第三行各低十格題“宋山陰史鑄著/明新安□□□校”(按各卷校者人名除卷五題汪士賢，餘各卷俱於原版面被剝去)。卷末有尾題。卷三尾題下題“餘姚宋禮寫”。卷首有淳祐壬寅(七年，1062)史鑄序。卷五正文前另有著者小識。序後有“諸菊品目”凡百六十三名，“百菊集譜目錄”。各卷分目為卷一至卷二各地品類，卷三種藝、故

事、雜說等，卷四歷代文章、唐宋詩賦，卷五為續添，以胡融“圖形菊譜”摭其要，卷六為體題新詠、集句詩。正文後附“菊史補遺”一卷，題“廣信邢良孚撰/山陰史鑄校”。卷首有淳祐庚戌(十年，1250)史鑄識語并目錄。卷端題“菊史補遺”，卷末有尾題，下方并題“餘姚宋禮寫”。

書中鈐有“吳興劉氏嘉/業堂藏書記”朱文長方印、“松雲/精舍”白文方印、“國立中/央圖書/館考藏”朱文方印。

《碩宋樓藏書志》卷五十四著錄為明刊本。

(林偉洲/黃月梅)(《善本書志初稿·子部二》61頁)

44、百字論一卷 明崇禎甲申(十七年，1644)毛晉刊本
[百字論一卷]

明崇禎甲申(十七年，1644)毛晉刊本 09033.1197

元魏釋菩提流支譯。

版匡高23.2釐米，寬15.7釐米。四周雙邊，每半葉十行，行二十字。版心依次記“論、百字論、葉次、逸四”。

刻工：潘以鉉(句容潘以鉉刻)。

卷端首行頂格題“百字論”，二三行低四格題“提婆菩薩造/元魏天竺三藏法師菩提流支譯”，卷末有尾題、施刻紀錄。文分上下欄，上欄云：嘗熟信士毛晉捐資刻百字論東湖信士殷時衡毛晉同對崇禎甲申仲春虞山華殿閣識。下欄云：論一卷共字三千五百六十三個計寫銀一錢四分二厘計刻銀一兩七錢九分三厘共板五塊計工價銀二錢五分句容潘以鉉刻。漢譯除百字論外，尚有百論，亦為提婆所造，僧肇序說百論只譯出前十品，後十品未譯，每品有五偈，合二十品為百偈，故稱百論。提婆又有四百論，大綱與本書一致而較繁。本書“百字論”即百論破神品以下梗概，相當於西藏譯本“百字注”，而“百字注”被視為龍樹所造。然而不管為龍樹或提婆所造，都是站在中觀的立場，與數論、勝論等派爭論。

書中鈐有“國立中央/圖書館/藏書”朱文方印。

(郭啓傳/楊憶湘)(《善本書志初稿·子部四》386頁)

45、稗史彙編一百七十五卷 明萬曆刻本
0701 明萬曆刻本稗史彙編 T9299/1142

《稗史彙編》一百七十五卷，明王圻輯。明萬曆刻本。六十四冊。半頁十行二十字，左右雙邊，白口，單魚尾，書口下有刻工及字數。框高20.6釐米，寬13.6釐米。題“海右間民王圻纂集”。前有萬曆三十六年(1608)周孔教序、萬曆三十五年蔡增馨序、張九德序、萬曆三十六年毛一鷺序、熊劍化序(附刻陸應陽跋)、萬曆三十五年王圻自序。末有李廷對跋。

王圻，字元翰，上海人。嘉靖四十四年進士。擢御

史，忤時相，謫邛州判官，歷官陝西布政參議。乞養歸，築室淞江之濱，種梅萬樹，日曰梅花源，惟以著書為事。年踰耄耄，猶篝燈帳中，丙夜不輟。又有《續文獻通考》、《東吳水利考》、《謚法通考》、《三才圖會》等。

是書搜採說部，分類編次，曰天文門、時令門、地理門、人物門、倫叙門、伎術門、方外門、身體門、國憲門、職官門、仕進門、人事門、文史門、詩話門、宮室門、飲食門、衣服門、祠祭門、器用門、珍寶門、音樂門、花木門、禽獸門、鱗介門、徵兆門、禍福門、災祥門、志異門。所載引用書目，凡八百八種，而輾轉裨販，虛列其名者居多。

周孔教序云：“上海王公元翰，雅意著述，嘗續《文獻通考》，出入古今，為藝苑隋和。殺青甫畢，又汎濫諸家小說，簸揚淘汰，哀其可傳者，分門析目，彙為成書，凡可百卷。上徵天道，下託人情，深入名理，淺逮諧謔，雖黃而為月旦，因果而為禍福，雖事不關諸經國體，亦遜於編年，不離稗官之筏。而其義使遠者可繹，近者可指，善者可興，敗者可鑒，幾與金匱石室之藏同備大觀。”

王圻自序云：“元儒仇遠，博采群書，著為《稗史》。而陶九成氏又從而增益之，作為《說郛》。二先生用心良亦苦矣。然覽者猶病其繁蕪穢雜，故迄今三百餘年，互相抄錄，未有能付梓以傳示四方。余嘗讀而好之，至惓惓不能釋手。然猶懼其終於湮沒也，遂即明農之暇，重加讎校，凡繁蕪之厭人耳目，詭異之蕩人心志者，悉皆芟去勿錄。若我朝諸君子所著小史諸書，有足闡發經傳，總領風教者，雖片言隻語，兼收並蓄，總之為綱二十有八，列之為目三百有二十，而命之曰《稗史彙編》。是集也，分門析類，令人易於檢閱，而記事之次，一以世代先後為序，俾將來作者得隨時隨事而附入，此又命名之意也。”

刻工有雲間周有光、張少、沃、王、朱等。

《四庫全書總目》入子部雜家類存目。《中國古籍善本書目》著錄。上海圖書館、南京圖書館等七館，臺灣“中央圖書館”（四部，其一為原藏北平館者），及日本尊經閣文庫亦有人藏。又內閣文庫所藏不知同此本否。

鈐印有“蕉林書屋”、“蒼巖子梁清標玉立氏印章”、“蒼巖子”、“蕉林居士”、“蕉林收藏”。梁清標，字玉立，一字蒼巖，號棠村，又號蕉林，河北正定人。崇禎十六年進士，康熙二十三年擢保和殿大學士，二十七年入相，富藏書，精鑒賞。（《哈佛善本書志》399頁）

46、稗史彙編一百七十五卷 明萬曆刻本

稗史彙編一百七十五卷 明王圻撰 四〇一七

浙江吳玉壠家藏本（總目）。《浙江省第四次吳玉壠家呈送書目》：“《稗史彙編》一百七十五卷，明王圻著，六十本。”○《浙江採集遺書總錄》：“《稗史彙編》一百七十

五卷，刊本，明參議上海王圻纂。”○《河南省呈送書目》：“《稗史彙編》，明王圻纂，五十本。”○《武英殿第一次書目》：“《稗史類編》九本。”○遼寧國書館藏明萬曆刻本，半葉十行，行二十字，白口，四周雙邊。前有萬曆三十六年戊申都察院右僉都御史奉勅總理糧儲提督軍務兼巡撫應天等府地方臨川周孔教序，萬曆三十五年丁未十一月溫陵蔡增譽於松署仕學軒序，東越張九德序，萬曆三十六年戊申秋仲嚴陵毛一鷺於此靜齋序，雲間舊令豫章熊劍化序，萬曆三十五年丁未孟春朔日王圻序。次校刊姓氏：神超姜雲龍、順冶李廷對、勾吳何爾復、東葭劉永祚、容城唐繼沖、從龍張有常、仁甫林有麟。卷一係引書目錄、門類目錄。卷二起正文，題“海右閩民王圻纂集”。版心刻工：張少、趙元、范、陶、王順之、郁、徐、沃、沃朱、傅、梅、劉山、梅樊、洪、左、方、施、羅、吳、陸、莊、玩、周、王朱、朱王、李、葉、李王、宇、舍、葉朱等。《存目叢書》據以影印。上圖、南圖、臺灣“中央圖書館”等亦有是刻。（《標注·四》2061頁）

47、稗史彙編一百七十五卷一百冊 明萬曆三十八年（1610）豫章熊劍化雲間刊本

[稗史彙編一百七十五卷一百冊]

明萬曆三十八年（1610）豫章熊劍化雲間刊本 07672

明王圻編。王圻字元翰，上海人。嘉靖四十四年（1565）進士。歷官御史、邛州判官、陝西參議，乞養歸，築室淞江之濱，種梅萬樹，開時繁花似錦，日曰梅花源，而詠嘯著書其中，日夜不輟。有《續文獻通考》、《東吳水利考》、《謚法通考》、《三才圖會》、《洪州類稿》諸書。

版匡高 20.5 釐米，寬 14.2 釐米。左右雙邊，每半葉十行，行二十字，注文小字變行，字數同。版心花口，上方頂格題“稗史彙編”，單黑魚尾，其下記卷之幾，越六格於下方記葉次。而右底端則以小字記字數及刻工姓名。

刻工：周有光（雲間周有光刻）、葉朱（或作葉、朱）、張少（或作張、少）、趙元、范、陶、王順之、郁、徐、沃、王、田、傅、梅樊（或作梅）、劉山、洪、元、賈、六、玉、左、方、王朱（或作朱王、王、朱）、施、羅、丁、吳、陸、莊、王元、周、李、大、今、宇（或作于）、舍、三朱（或作朱）、光、養、侍、天（或作天完）、合、溪、海川（或作川）、展等。

本書第一卷係“引書目錄”及“門類目錄”，正文係自第二卷開始。其首葉首行頂格題“稗史彙編卷之二”，次行低十格題“海右閩民王圻纂集”。第三行低一格題門類“天文門”。卷末部分有尾題，但大半都被裁去。卷首有“稗史彙編序”文多篇，首為萬曆戊申（三十六年，1608）中憲大夫都察院右僉都御史臨川周孔教序；次為萬曆三十八年（1610）五月朔前進士松江府知府東郡許維新序；此序文似為後來插入者，其葉次與其他序文重

號，乃多加一“前”字以示區別。三為丁未（萬曆三十五年，1607）之冬十一月溫陵蔡增舉序；四為東越張九德叙；五為戊申秋仲嚴陵毛一體序；六為雲間舊令豫章熊劍化“引”文，引後有陸應陽跋；最後為作者自序，亦題曰“稗史彙編引”，署“萬曆歲次丁未孟春朔日上海王圻謹識”。文末列“校刊姓氏”神超姜雲龍等七人姓名。卷末尚有華亭李廷對跋文。

本書共引錄筆記小說八百零九種（卷一有“引書目錄”，唯自序作七百餘種，蓋舉成數言之，提要則作八百零八種）。類分為天文、時令、地理、人物、倫叙、伎術、方外、身體、國憲、職官、仕進、人事、文史、詩話、宮室、飲食、衣服、祠祭、器用、珍寶、音樂、花木、禽獸、鱗介、徵兆、禍福、災祥、志異共二十八門，其下又析分為三百二十目，總為一百七十五卷，唯首卷為目錄，正文實為一百七十四卷。書中所錄，乃直接割裂說部，不注出處。其中卷六十七及六十八（第三十六冊）、卷一百五十（第八十四冊）共三卷二冊係鈔補；而卷二十二及卷一百七十一均缺末葉。文中有少許墨筆點讀。

書中鈐有“國立中央圖書館收藏”朱文長方印、“德化李氏/凡將閣藏”朱文長方印、“木/齋”朱文方印。

（張子文/梁文芳）（《善本書志初稿·子部二》277頁）

48、稗史彙編一百七十五卷六十冊 明萬曆三十八年（1610）豫章熊劍化雲間刊本

〔稗史彙編一百七十五卷六十冊〕

又一部 07673

此本與前書同一版刻。唯卷首序文中缺松江府知府許維新序，又缺蔡增舉序之首葉。內文中卷第十整卷重出，而重出部分缺第五葉。是書每冊前後頁均有萬年紅護葉，而內頁中每隔十數頁亦有萬年紅之襯裡。書根題“稗史彙編”及冊次，並以小字記類目（如“天文”、“地理”、“人物”）。

此部刻工多出前部者有：尤、李王、四、芒等。

書中鈐有“松儔/竹伴”白文方印、“王印/業浩”白文方印、“國立中央圖書館收藏”朱文長方印、“叢桂/山館/之章”朱文方印。

（張子文/梁文芳）（《善本書志初稿·子部二》278頁）

49、班馬異同評三十五卷 明嘉靖十六年李元陽福建刻本

班馬異同評三十五卷 宋倪思撰 劉辰翁評 一〇八六

浙江汪汝璥家藏本（總目）。○《浙江省第四次汪汝璥家呈送書目》：“《班馬異同》三十五卷，宋倪思著，五

本。”○《浙江採集遺書總錄》：“《班馬異同》二十五卷，刊本，宋寶謨閣學士歸安倪思撰。”○《江蘇省第一次書目》：“《班馬異同》四本。”○《江蘇採輯遺書目錄》：“《班馬異同》三十七卷，宋寶文閣學士歸安倪思著，刊本。”○《江西巡撫海第四次呈送書目》：“《班馬異同》一套四本。”○《武英殿第一次書目》：“《班馬異同》四本。”○江西省博物館藏明嘉靖十六年李元陽福建刻本，作《班馬異同》三十五卷，題“宋倪思撰，元劉會孟評，明李元陽校”。半葉九行，行十九字，白口，左右雙邊。版心記刻工：陳友、余員、周道員、田江、余本立、張田、江達、詹弟、陳珪、周四、王浩、葉文輝、陸八、游文、葉再生、官福郎、江茂、王仲元、余成廣、余海、羅福勝、朱順生、華福、劉俊、石伯勝、葉壽、黃文、元生、江長深、江仁、劉福成、王景英、余農、陳友孫、吳元生、江盛、葉遠、葉采、黃福英、石勝、吳長春、施元友、吳天育、陳天祿、余廣、許闊、羅六、羅福、金、活。正文末有“嘉靖十六年歲次丁酉山人高濂覆校”一行。後有《序刻班馬異同後》，乃嘉靖十六年丁酉仲冬福建按察司簽事奉勅整飭建寧兵備弼陽汪佃撰。據此序知為李元陽據汪佃手錄本屬前侍御高世魁、隱士高濂精校付梓。《存目叢書》據以影印。北圖、北大、津圖、臺灣“中央圖書館”等均藏是刻。上圖本清周星詒手跋。○明天啟四年聞啟祥序刻《合刻宋劉須溪點較書九種》本，題“宋倪思編，劉辰翁評”。半葉九行，行二十字，白口，單白魚尾，四周單邊。前有韓敬《班馬異同序》，末署“西吳後學韓敬題”。《九種》前有甲子年聞啟祥刻書序。啟祥錢塘人，舉萬曆四十年鄉試。則此甲子為天啟四年。韓敬亦天啟間人，天啟四年刻韓敬評點《李文饒文集》有是年韓敬序。考當時刻書，請韓敬序者頗有之。科學院圖書館、福建省圖書館藏。按：《中國古籍善本書目》於叢書部著錄此《九種》合刻本，又於史部紀傳類著錄《班馬異同》明刻本，科學院圖書館、南圖、人民大學等多家收藏，行款版式同。經羅琳學長相校，知係同版。○明萬曆凌稚隆刻本，作《史漢異同補評》三十五卷，題“宋倪思編，元劉會孟評，明後學凌稚隆訂補”。半葉九行，行十九字，白口，左右雙邊。書眉刻劉辰翁評、凌稚隆補評，以墨圈識別。版心下有刻工：自、安、英、仕、付、佑等。前有萬曆十七年己丑孟冬閩龍溪友人顏正色序云：“茲《史漢異同補評》行，會不佞行役過吳興，式以棟之廬，得請而卒業焉，以棟且屬之序。”當即刻於是年。又唐守禮序。清華大學、南京圖書館、重慶圖書館均藏此刻。臺灣“中央圖書館”《善本書志初稿》著錄一帙，缺卷三十四卷三十五。（《標注·二》495頁）

50、班馬異同三十五卷 嘉靖十六年（1537）李元陽校刻本